## 柒、海水淡化

依據政府目前的水資源政策,海水淡化將是未來臺灣地區重要的替代水源之一,而 且海水取之不盡,用之不竭,不受乾旱氣候影響,現今造水技術成熟、造水成本下滑、 興建時程短又具擴充性彈性,對環境衝擊性小,民眾的接受度高等諸多優點,正積極推 動海水淡化以達到多元化水源開發利用的目的。

## 一、海水淡化廠概況

至民國 101 年底已完工之海水淡化廠計有 22 座,除屏東縣 2 座外,餘皆屬離島,其中連江縣 6 座、金門縣 2 座、澎湖縣 12 座。推動中的海水淡化廠有 3 座,計有:馬公增建海水淡化廠、大金門海水淡化廠擴建及小金門海水淡化廠。而現有海水淡化廠中除核三發電廠(一號機)、核三發電廠(二號機)、尖山發電廠及塔山發電廠用水標的為工業用水外,餘皆以民生用水為標的。

## 二、海水淡化廠營運概況

民國101年海水淡化廠營運中有20座,屏東縣核三發電廠(一號機)及核三發電廠(二號機),澎湖縣尖山發電廠、馬公第一海水淡化廠10,000CMD海水淡化場、成功…等海水淡化廠,金門海水淡化廠,連江縣東引、北竿、南竿(二期)、西莒、南竿(三期)等海水淡化廠。其中海水淡化廠規模最大為馬公第一海水淡化廠10,000CMD海水淡化場,其投資興建金額為6.19億元,每日淡化廠設計出水量可達10,000立方公尺。101年全年實際造水量最多者為馬公第一海水淡化廠10,000CMD海水淡化場,實際造水量計392.77萬立方公尺,占全年實際造水量755.37萬立方公尺之52.00%;其次為馬公第一海水淡化廠3,000CMD海水淡化場,全年實際造水量112.62萬立方公尺,占全年實際造水量14.91%, 兩者皆位於澎湖縣,此項水資源之提供對一向缺水的澎湖縣助益不少。金門海水淡化廠全年實際造水量為11.77萬立方公尺,占全年實際造水量1.56%,為金門縣最大之海水淡化廠。南竿(三期)海水淡化廠、東引海水淡化廠全年實際造水量為32.04萬立方公尺、14.70萬立方公尺,分占全年實際造水量之4.24%、1.95%,為連江縣較大之海水淡化廠。

圖7 海水淡化廠實際造水量

